

巴西大豆迎來出口旺季——提醒採取推薦預防措施

隨著大批量大豆貨物計畫於 3 月、4 月和 5 月出口，巴西大豆迎來了出口旺季。由於到中國港口的航程較長，加上疫情相關的卸貨延誤，發生自然變質和貨物索賠的風險也相應增加。在運輸中做好包括通風記錄在內的大豆貨物照管方面的文件記錄，將提高在中國成功抗辯因貨物固有缺陷引起索賠的機率。



Gard 的通訊代理 Proinde [報告](#)稱，巴西全國穀物出口商協會（ANEC）的資料顯示，儘管受到疫情影響，但 2020-2021 年度巴西大豆產量創下了歷史最高紀錄，約為 1.371 億噸。2021-2022 年度預測產量達 1.428 億噸，比上年增長 4%。中國仍然是巴西大豆的主要目的地，巴西出產的大豆中有超過 60% 會運往中國。

去往中國的航程時間和卸貨延誤增加了變質風險

大豆在裝船時的溫度和水分含量決定了其安全儲存期限。貨艙內大豆溫度和水分含量越高，安全儲存期就越短。因此，大豆貨物可以從巴西運到歐洲而不出現任何問題，但由於運抵亞洲需花費的時間更長（總計 40 多天的行程），同樣的貨物到港時可能已不再完好。溫度升高、顏色發黑、生霉、結塊都是貨物在運輸中發生自熱的徵兆。自熱是由於貨物自身發生的生化過程而產生的，而正如我們在關於[大豆的微生物不穩定性和自熱](#)的視頻中所解釋的，這一過程是無法阻止的（固有缺陷）。

疫情導致延誤風險上升

疫情在中國卸貨港引發了許多問題，其中之一就是卸貨的過度延誤，而該問題對於大豆等農產品易腐貨物尤為不利。目前尚不確定承運人是否可以援引《海牙-維斯堡規則》第四條(h)項規定的“檢疫限制”抗辯。與所有《海牙-維斯堡規則》項下的抗辯一樣，該抗辯以滿足上述條款第 1 款中的適航要求為前提。此外，在各個不同司法轄區，承運人可以享有的抗辯可能有所不同，而且要滿足不同的前提。

除了防止感染外，我們也建議會員利用去往中國的漫長海上航程，採取及時隔離感染船員等措施，以便根據[國際海事組織議定書](#)的規定，限制到港時陽性病例的風險，從而管理延誤風險。

在中國抗辯貨物變質索賠

為了更好地應對在中國發生的大豆貨物索賠案件，我們提醒船長和船員在裝貨前、裝貨期間、海上航行期間及在[卸貨港](#)（如果發生索賠的話），應採取[船長檢查清單](#)中所列出的預防措施。保留可證明已盡到貨物照管義務的適當記錄（包括通風方面的良好記錄），可能在未來應對索賠時提供更充分的證據。船長的檢查清單、船上使用的通風試算表，以及本協會的視頻和洞察（Insight）專欄文章可以就推薦的預防措施提供必要的指導和幫助：[大豆海運——船長減少貨物索賠的工具包](#)。各期防損文章和視頻的彙編，請參見[這裡](#)。

海通律師事務所在其最近一篇有關“中國最高院給全國法院的備忘錄”的[通函](#)中，強調了船上保留有效記錄對於承運人成功援引固有缺陷抗辯的重要性。通函指出，根據中國最高院備忘錄第 54 條，如果承運人希望主張大豆熱損係因大豆的自然特性導致而無需承擔賠償責任，“則必需證明其已妥善、謹慎地履行裝載、搬移、積載、運輸、保管、照料和卸載貨物的義務，根據最高院的判例，妥善的通風是承運人運輸大豆類貨物的義務之一。”由此，根據中國法律和慣例，承運人必須提供書面證據證明已妥善地進行了通風。這一標準可以說比英國法下採用的標準更為嚴格。正如英國最高法院在 *Volcafe Ltd and another v Compania Sud Americana de Vapores* 案中的裁決，承運人有責任舉證證明對貨物已盡到適當照管義務，或者證明無論承運人是否履行了照管義務，貨損無論如何都會發生。

提單中“品質未知”等措辭並不提供抗辯

在海牙-維斯堡規則下，[船長有義務在提單上獨立記錄貨物的表面狀況](#)。實踐中，提單是由托運人準備的，同時提單包含貨物裝船時“[表面狀況良好](#)”的措辭。表面狀況良好且無其他限制性措辭說明提單是“清潔”的，符合銀行為貨物銷售提供資金或便利的通常要求。

有些提單包含“品質、數量未知”、“據稱是”、“據稱裝有”、“據稱重”等限制性措辭。在中國，即便該等限制性措辭對承運人有所幫助，幫助也有限。貨物在清潔提單下裝船（裝船時表面狀況良好），但在到港時受損的，承運人有義務舉證證明其履行了貨物照管義務。書面證據不充分可能會導致不利結果，即便有專家證據證明船上採取不了任何措施防止貨物損壞也無濟於事。因此，即使索賠是由大豆自然變質引起的，為了抗辯該等索賠，船方也必須建立一套程序，確保妥善保存所有證據，從而證明各項義務均已妥善履行。

感謝 Representacoes Proinde Ltda. 的 Ricardo Martins 和海通律師事務所在本文撰寫期間所提供的幫助。



作者: Alexandra Chatzimichailoglou
Gard 希臘分公司高級理賠顧問兼律師